附件：

新疆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司法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_Toc32314)**

[一、主要职能](#_Toc30567)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_Toc2151)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_Toc2937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2531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_Toc1214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320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2656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036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3087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15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5810)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_Toc1235)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_Toc14519)

[（二）政府采购情况](#_Toc22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_Toc8391)

[十、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_Toc11283)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_Toc3250)**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_Toc2278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2183)

[二、《收入决算表》](#_Toc24532)

[三、《支出决算表》](#_Toc324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2878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_Toc1486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_Toc888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_Toc2910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7643)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承担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部门有关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2、负责司法局的计划财务管理，监督管理物资装备；

3、负责司法局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管理局机关编制、干部人事和工资，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规定管理局机关干部队伍；

4、监督、管理社会律师和法律援助工作，综合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

5、管理监督公证处机构及公证业务活动。

6、领导全县的“148”法律服务专线电话建设，协调“148”法律服务工作；

7、指导局机关管理人民调解工作和基层司法所，司法助理员及法律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司法局2019年度，实有人数45人，其中：在职人员34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11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司法局部门决算包括：新疆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司法局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收入595.6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32.22万元，下降58.28%，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及本级项目资金较去年减少。本年支出625.1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59.96万元，下降60.56%，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及本级项目资金较去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收入595.6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85.17万元，占98.2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0.50万元，占1.7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支出625.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1.17万元，占59.37%；项目支出253.98万元，占40.6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585.1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28.02万元，下降58.59%，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及本级项目资金较去年减少。财政拨款支出610.4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74.66万元，下降61.49%，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及本级项目资金较去年减少。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404.98万元，决算数585.17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4.49%，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有本级项目以及预告知的项目，后期到达的部分专项资金通过预算追加下达，因此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404.98万元，决算数610.45万元，预决算差异率50.74%，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有本级项目以及预告知的项目，后期到达的部分专项资金通过预算追加下达，因此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10.45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040601行政运行支出311.95万元；

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106万元；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支出31万元；

2040607法律援助支出7.53万元；

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94.76万元；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33.60万元；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25.62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1.1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63.71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7.45万元，包括：取暖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39.81万元，比上年增加39.8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18年“三公”经费来自于非财政资金，19年从财政拨款项目中开支“三公”经费，因此较去年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动，与上年一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9.81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39.8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18年“三公”经费来自于非财政资金，19年从财政拨款项目中开支“三公”经费，因此较去年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动，与上年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预算未安排，无此项开支。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9.8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9.8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汽车油料、维护费、保险费。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11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预算未安排，无此项开支。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39.81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00%，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预算，实际产生的费用在项目中开支，因此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也无相应支出，因此预决算无差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也无相应支出，因此预决算无差异；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39.81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00%，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预算，实际产生的费用在项目中开支，因此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公务接待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也无相应支出，因此预决算无差异。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新疆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45万元，比上年减少0.75万元，降低9.1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一般性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3.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3.3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43.3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43.3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房屋200（平方米），价值6.59万元。车辆11辆，价值126.22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19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我单位项目涉密，不予公开。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